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62)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 3.301 億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為港幣 1.512 億元),較 2014 年同期增加港幣 1.789 億 元,或 118.3%。
- 集團的旗艦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於 2015年上半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 2.383億元(2014年上半年為港幣 6,770萬元),相對去年同期增加港幣 1.706億元。盈利增加主要由於票價於 2014年7月6日上調 3.9%,以及國際燃油價格下跌而令燃料成本按年減少港幣 2.533億元,這足以抵銷年度加薪及其他經營成本因通脹而上升所產生的財務影響。
-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為港幣 0.82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為港幣 0.37 元),較2014 年同期每股增加港幣 0.45 元。
-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 0.30 元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為每股港幣 0.15 元)。

綜合損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5年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2 及 3	3,807.5	3,707.7	
其他收益淨額	4	72.6	49.4	
員工成本	5	(1,871.8)	(1,758.8)	
折舊及攤銷		(424.1)	(382.5)	
燃油		(430.7)	(707.1)	
零件及物料		(119.7)	(135.8)	
隧道費		(203.5)	(198.4)	
其他經營成本		(454.8)	(403.4)	
經營盈利		375.5	171.1	
融資成本	6	(2.9)	(2.7)	
應佔聯營公司之盈利		20.7	19.3	
除稅前盈利		393.3	187.7	
所得稅	7	(64.3)	(31.4)	
本期間盈利		329.0	156.3	
歸屬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30.1	151.2	
非控制性權益		(1.1)	5.1	
本期間盈利		329.0	156.3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9	港幣 0.82 元	港幣 0.37 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9.2	108.9
· · · · · · · · · · · · · · · · · · ·		17.0	15.6
租賃土地權益		65.4	65.4
物業、機器及設備		5,138.8	4,627.3
		5,330.4	4,817.2
無形資產		135.4	134.6
商譽		84.1	84.1
非流動預付款		7.5	7.3
聯營公司權益		757.2	739.6
其他金融資產		114.0	183.3
僱員福利資產		812.9	860.7
遞延稅項資產		7.3	4.7
		7,248.8	6,831.5
流動資產			
零件及物料		62.4	62.3
應收賬款	10	508.5	518.6
按金及預付款		59.0	27.9
其他金融資產		75.9	42.9
可收回本期稅項		12.0	15.6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85.1	6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49.3	2,635.3
		3,152.2	3,370.8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639.7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1,141.0	1,100.5
或有事項準備金 — 保險	11	155.9	155.8
應付本期稅項		9.2	2.3
您17 个 勞1几/克			
		1,945.8	1,258.6
淨流動資產		1,206.4	2,112.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455.2	8,943.7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續)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遞延稅項負債		775.3	544.5 719.2
或有事項準備金 – 保險		274.1	274.3
僱員福利負債 長期服務金準備金	_	6.6 10.8	6.2 12.4
	<u></u>	1,066.8	1,556.6
資產淨值	=	7,388.4	7,387.1
股本及儲備金			
股本 儲備金		403.6 6,822.2	403.6 6,793.6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總權益		7,225.8	7,197.2
非控制性權益	_	162.6	189.9
權益總額	<u>-</u>	7,388.4	7,387.1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中期財務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而是摘錄自該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包括遵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該報告於 2015 年 8 月 19 日獲授權公佈。

於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乃採納與集團 2014 年年度財務報表的相同會計政策,惟預期會於 2015 年之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下列多項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一項新詮釋,並於 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年度優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至2012年週期)
- 年度優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1年至2013年週期)

本集團並沒有採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有關修訂對集團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2 分部匯報

	專營巴: 截至 6 月 30		媒體銷售 截至6月30日		所有其他分部 截至6月30日		總額 截至6月30日	
	2015 年	2014年	2015 年	2014年	2015 年	2014年	2015 年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來自外間顧客收入	3,416.0	3,307.9	198.1	219.7	193.4	180.1	3,807.5	3,707.7
來自分部間之收入	73.0	56.4	<u> </u>		35.8	23.7	108.8	80.1
須匯報分部收入	3,489.0	3,364.3	198.1	219.7	229.2	203.8	3,916.3	3,787.8
須匯報分部盈利/(虧損)	267.2	84.1	(11.8)	12.5	39.3	46.9	294.7	143.5

附註: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管運業務分部」*為確定須匯報業務分部所訂立的量化最低標準,其他未符合該最低標準的業務分部合併成為「所有其他分部」。該等業務分部產生的盈利主要來自非專營運輸服務、投資物業租賃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 收入

收入包括期內確認之專營公共巴士及非專營運輸服務之車費收入、媒體銷售收入和投 資物業租金總收入。分類列報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專營公共巴士服務車費收入	3,412.1	3,304.5	
非專營運輸服務收入	175.6	165.2	
媒體銷售收入	201.5	222.3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18.3	15.7	
	3,807.5	3,707.7	

4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其他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4.3	35.7
非上市股權證券股息收入	-	4.3
已收索償	16.8	18.0
雜項業務收入淨額	4.2	4.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淨額	6.8	4.3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0	(36.6)
雜項收入	8.5	18.9
	72.6	49.4

5 員工成本

2015 年 2014 年	
2015 4 2017 +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開支 48.2 45.8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52.9 46.3	,
長期服務金準備金變動 - 0.3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871.8 1,758.8	<u>, </u>

6 融資成本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銀行貸款利息	2.9	2.7	
7 所得稅			
			
	截至 6 月 30		
	2015年	•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準備	11.1	11.5	
中國預扣稅	(0.3)	1.6	
	10.8	13.1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出現及回撥	53.5	18.3	
	64.3	31.4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根據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 16.5%計算(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為 16.5%)。中國附屬公司的稅項按中國現行的適用稅率計算。

8 股息

(a) 應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中期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 每股	•	2014 每股	•	
	港幣	港幣百萬元	港幣	港幣百萬元	
中期結算日後宣派的 中期股息	0.30	121.1	0.15	60.5	

於報告期結束後宣派之中期股息並無於報告期結束時確認為負債。

8 股息(續)

(b) 應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上一財政年度股息,於本中期期間獲批准及派付: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每股	5年	2014 每股	年
	港幣	港幣百萬元	港幣	港幣百萬元
於期內獲批准及派付之 上一財政年度末期				
股息	0.75	302.7	0.45	181.6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港幣 3.301 億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為港幣 1.512 億元)及呈報期間內已發行股份 4.036 億股(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為 4.036 億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可攤薄盈利之潛在普通股,而每股攤薄盈利則與基本盈利相同。

10 應收賬款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應收利息 減:呆賬撥備	511.7 8.0 (11.2)	507.2 11.8 (0.4)
	508.5	518.6

預期所有應收賬款可於一年內收回。

10 應收賬款(續)

應收賬款包括經扣除呆賬撥備後的應收貿易賬款,其於報告期結束時根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即期	189.8	178.3
逾期一至三個月	40.5	41.1
逾期三個月以上	28.0	23.2
	258.3	242.6

根據集團的信貸政策,客戶一般享有 30 至 90 天的信貸期。因此,上文披露的未逾期結餘的賬齡由發票日起計均不超過三個月。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於報告期結束時,應付貿易賬款(包括在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內)根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港幣百萬元	2014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通知	139.8	154.2
一個月後至三個月內到期	0.9	0.9
三個月後到期	2.4	1.7
應付貿易賬款	143.1	156.8
乘客回饋結餘	8.1	9.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989.8	934.4
	1,141.0	1,100.5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可於一年內結算。

集團所獲的信貸期一般為 30 至 90 天。因此,上文披露於一個月內到期或按通知應付的結餘的賬齡由發票日起計均不超過三個月。

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 3.301 億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為港幣 1.512 億元),較 2014 年同期增加港幣 1.789 億元或 118.3%。盈利增加,主要由於車費由 2014 年 7 月 6 日起上調 3.9%及國際燃油價格下跌,令九巴的財務表現有所改善。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為港幣 0.82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為每股盈利港幣 0.37元),較 2014 年同期每股增加港幣 0.45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 0.30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為每股港幣 0.15 元),合共港幣 1.211 億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為港幣 6,050 萬元)。中期股息將於 2015 年 10 月 15 日派發予 2015 年 10 月 7 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權持有人。股份過戶登記處將由 2015 年 10 月 5 日至 2015 年 10 月 7 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如欲享有中期股息,股東須於 2015 年 10 月 2 日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以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管理層回顧及展望

個別業務單位營運及業績回顧

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

- 九巴於 2015 年上半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 2.383 億元 (2014 年上半年為港幣 6,770 萬元),較 2014 年同期增加港幣 1.706 億元。
- 2015年上半年的車費收入為港幣 31.994 億元,較 2014年 同期的港幣 31.030 億元增加港幣 9,640 萬元或 3.1%。車

費收入增加,主要由於票價於 2014 年 7 月 6 日起上調 3.9%。2015 年上半年的廣告收入為港幣 7,560 萬元,較 2014 年上半年的港幣 5,870 萬元增加港幣 1,690 萬元。回顧期內的總經營成本為港幣 30.360 億元,較 2014 年同期的港幣 31.318 億元減少港幣 9,580 萬元。總經營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國際燃油價格下跌而令燃料成本按年減少港幣 2.533 億元,這足以抵銷年度加薪及其他經營成本因通脹而上升所產生的財務影響。

- 2015年上半年的每日平均載客量為262萬人次,較去年同期微跌0.2%。載客量下跌,主要由於導致2014年第四季道路封閉的事故,影響到今年首兩個月的載客量。撇除這項因素的影響,九巴於回顧期內的整體載客量普遍增加。
-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九巴共經營 395 條巴士路線(2014年 12 月 31 日為 394 條巴士路線),覆蓋九龍、新界及香港島。此外,九巴共營辦 129 項八達通巴士轉乘計劃(「巴士轉乘計劃」),覆蓋 283 條巴士路線,其中包括九巴旗下巴士路線網絡及與其他公共運輸機構合辦的轉乘計劃。這些巴士轉乘計劃為乘客提供第二程接駁巴士的車資折扣優惠,並擴大了九巴的網絡覆蓋範圍,而毋須投入額外的巴士。這些計劃提升巴士的使用率及紓緩繁忙道路上的交通擠塞,從而對更潔淨的環境作出貢獻。
- 於2015年上半年,九巴作出重大投資,共添置了236部歐盟第五代超低地台雙層巴士。這些新巴士均具備最新的安全及環保設計,並可方便輪椅上落。於2015年6月30日,九巴共營運3,826部巴士(2014年12月31日為3,855部巴士),包括3,655部雙層及171部單層巴士,此外還有699部新的歐盟第五代雙層巴士及八部超級電容單層巴士正等待發牌或已訂購。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龍運」)

-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龍運的除稅後盈利為港幣 2,940 萬元, 較 2014 年上半年的港幣 1,640 萬元增加港幣 1,300 萬元。
- 2015 年上半年的車費收入為港幣 2.127 億元,較 2014 年 同期的港幣 2.015 億元增加 5.6%。車費收入上升,主要由

於國際旅客和參與機場及東涌各項基建及住宅項目的建築工人對交通服務的需求增加,令每日平均載客量較去年同期增長 6.0%,但被於 2015 年 1 月 31 日生效為期三個月的同日回程票價優惠計劃所部分抵銷。回顧期內的總經營成本為港幣 1.819 億元,較 2014 年同期的港幣 1.833 億元減少港幣 140 萬元。總經營成本下跌,主要由於國際燃油價格下跌令燃料成本減少,但添置新巴士及改進服務令有關的經營成本增加,加上年度加薪和其他經營成本因通脹而上升,大致抵銷了燃料成本下降的利好影響。

- 於2015年6月30日, 龍運營運17項巴士轉乘計劃,覆蓋12條巴士路線,其中包括龍運旗下的巴士網絡以及與其他公共運輸機構合辦的轉乘計劃。透過巴士轉乘計劃,龍運除了為乘客提供車資折扣優惠外,並能更有效地運用資源。
- 於 2015 年上半年, 龍運為車隊引入 20 部全新的歐盟第五代超低地台雙層巴士, 為需求增加的路線提升服務水平。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 龍運共有 184 部超低地台雙層巴士, 並營運 19 條巴士路線。
-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龍運有 66 部新的歐盟第五代雙層 巴士,正在等待發牌或已訂購。

非專營運輸業務

於 2015 年上半年,集團的非專營運輸業務部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 2,280 萬元,較 2014 年同期的港幣 1,740 萬元上升 31.0%。非專營運輸業務部旗下主要業務單位的業務回顧如下:

陽光巴士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陽光巴士集團」)

- 陽光巴士集團是香港領先的非專營巴士服務營運商,提供 度身設計、物有所值的優質運輸服務,其特定的顧客層包 括大型住宅屋苑、購物中心、主要僱主、主題公園、旅行 社及學校,並為普羅大眾提供包車服務。
- 陽光巴士集團於 2015 年上半年的營業額較 2014 年同期上 升 5.4%,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新舊顧客要求優質服務,

因而帶動業務增長所致。回顧期內的總經營成本上升,主要由於薪金及其他經營成本因通脹而上升,但因國際油價下跌令燃料成本減少而有所抵銷。

於2015年6月30日,陽光巴士集團的車隊共有386部已獲發牌巴士,與2014年12月31日的數目相同。於2015年上半年,陽光巴士集團亦購入38部新旅遊巴,以提升服務水平及更新車隊。

新香港巴士有限公司(「新港巴」)

新港巴與深圳的巴士公司為經常往來落馬洲和深圳皇崗的過境人士及旅客,合辦直接而且經濟實惠的24小時跨境穿梭巴士服務(一般稱為「皇巴士」)。自落馬洲支線、落馬洲公共運輸交匯處及深港西部通道啟用以來,新港巴面對來自鐵路和公共小型巴士服務的激烈競爭,但於2015年上半年的總載客量仍達238萬人次(每月平均載客量為39.6萬人次),較去年同期的228萬人次(每月平均載客量為38.0萬人次)增加4.3%,這主要由於往來香港與中國內地的旅客增加所致。於2015年6月30日,新港巴共有15部超低地台單層巴士,與2014年12月31日的數目相同。

物業持有及發展

LCK Commercial Properties Limited ($\lceil LCKCP \rfloor$)

- LCKCP 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曼克頓山兩層式平台商場「曼坊」的業權。「曼坊」於2009年3月開幕,為曼克頓山住戶以及其他購物人士提供優質零售設施。於2015年6月30日,該50,000平方呎商場的可出租樓面面積已經全部租予各種商店及食肆,為本集團帶來經常性租金收入。
- 於2015年6月30日,該商場(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的賬面值為港幣8,750萬元(2014年12月31日為港幣8,970萬元)。

LCK Real Estate Limited (\(\Gamma LCKRE \) \)

-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LCKRE 擁有集團位於九龍荔枝角寶輪街 9 號的商業大廈。該商業大廈樓高 17 層,總樓面面積約為 156,700 平方呎,現時主要由集團持有自用,部分樓面則作出租之用。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使用該商業大厦總樓面面積的大約 63.2%作為總部,而其餘的總樓面面積則留作商舖、食肆及停車場出租用途,為集團帶來穩定的租金收入。
- 於2015年6月30日,該大廈按成本減累計折舊的賬面值 為港幣2,990萬元(2014年12月31日為港幣3,060萬元),並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KT Real Estate Limited (「KTRE」)

-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KTRE 與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之全資附屬公司 Turbo Result Limited(「TRL」),按等額權益分權共同擁有位於香港九龍巧明街 98 號觀塘內地段第 240 號(「觀塘地段」)的工業用地。新鴻基地產的全資附屬公司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SHKRE」)獲 KTRE 及 TRL 委任為項目經理,以管理、監督及控制觀塘地段的發展事宜,確保整項發展符合最高的業界標準。SHKRE 現正處理與契約修訂及提交建築圖則的有關事宜。集團計劃持有該項目作長線投資之用。
- 於2015年6月30日,觀塘地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 為發展中投資物業)按成本入賬的賬面值為港幣 1,700 萬 元(2014年12月31日為港幣 1,560萬元)。

TM Properties Investment Limited (TMPI)

 TMPI 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一項位於屯門建豐街 1號的工廠物業。自 2011 年 3 月起,該物業的可出租樓面 面積已全部租出,當中包括一幢高樓底單層建築物及一幢 三層高工場物業,總建築面積約 105,900 平方呎,為集團 提供經常性租金收入。 於2015年6月30日,工廠物業(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 為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的賬面值為港幣540萬元 (2014年12月31日為港幣610萬元)。

媒體銷售業務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路訊通」)及其附屬公司(「路訊通集團」)

- 本公司成立路訊通用以經營媒體銷售服務。路訊通自 2001 年 6 月 28 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獨立上市, 本公司現持有路訊通 73%的權益。路訊通集團主要從事媒 體銷售及設計,以及為其流動多媒體(「流動多媒體」或 「巴士電視」)、客運車輛車身(「巴士車身」)及車廂 內部(「巴士車廂」)、網站、手機應用程式、候車亭及 廣告牌等的廣告業務,提供廣告製作服務。路訊通亦從事 為此等廣告平台提供綜合媒體及市場服務。
-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路訊通錄得股權持有人 應佔虧損為港幣 1,300 萬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 個月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 1,010 萬元)。
- 路訊通集團的其他有關資料已刊載於該集團的 2015 年中期 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內。

中國內地運輸業務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集團的中國內地運輸業務部所擁有的業務權益總額為港幣 7.572 億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7.396 億元)。這些投資項目主要與集團在深圳經營的客運服務,以及在北京經營的計程車及汽車租賃業務有關。於 2015 年上半年,集團的中國內地運輸業務部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 2,070 萬元,較 2014 年同期的港幣 1,930 萬元上升 7.3%。

北京北汽九龍出租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北汽九龍」)

 北汽九龍是一家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2003 年在北京 成立。集團的投資額為人民幣 8,000 萬元(以投資當日計 算相等於港幣 7,550 萬元),佔北汽九龍 31.38%的權益。 於 2013 年 4 月之前,北汽九龍在北京市經營計程車及汽車 租賃業務。為更加專注在發展蓬勃但競爭激烈的汽車租賃市場上發掘商機,北汽九龍已將其汽車租賃業務轉讓予另一間中外合資股份公司北京北汽福斯特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6月30日,北汽九龍共約有3,700部計程車,並於2015年上半年錄得盈利。

北京北汽福斯特股份有限公司(「北汽福斯特」)

北汽福斯特是一家成立於 2013 年 4 月的中外合資股份公司,經營原由北汽九龍營運的汽車租賃業務,其股權架構與北汽九龍相同。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北汽福斯特共有1,189 部汽車可供出租,並於 2015 年上半年錄得盈利。

深圳巴士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巴士集團」)

深圳巴士集團於 2005 年開始營運,是由本公司旗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夥同中國內地其他四位投資者合作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集團的投資額為人民幣 3.871 億元(以投資當日計算相等於港幣 3.639 億元),相當於深圳巴士集團 35%的權益。深圳巴士集團主要在深圳市提供公共巴士和計程車服務。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深圳巴士集團經營約 270 條路線,擁有 1,380 部計程車(包括 850 部由一家聯營公司經營的電動計程車)及 5,294 部巴士。深圳巴士集團的業務穩步邁進,並於 2015 年上半年錄得盈利。

財務狀況

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權益與資本性支出

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巴士及其他車輛,裝配中巴士,工具及其他設備。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權益並無作為抵押。於 2015 年上半年,集團之資本性支出為港幣 9.375 億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為港幣 3.344 億元)。以上的資本性支出主要為集團專營公共巴士業務購置新巴士。

資金及融資

流動資金與財政資源

集團密切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財政資源,從而確保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連同集團的現金及流動資產儲備,以及尚未動用的已承諾銀行備用信貸,足以應付日常營運、貸款償還、資本性支出,以及未來業務擴充和發展的資金需求。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股東權益及銀行貸款。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集團擁有現金淨額(即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去借貸總額)港幣 17.947 億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21.590 億元)。集團的現金淨額按貨幣詳列如下:

貨幣	現金及 銀行存款 外幣百萬元	現金及 銀行存款 港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 港幣百萬元	淨現金 港幣百萬元
於2015年6月30日				
港幣		1,049.1	(639.7)	409.4
人民幣	992.4	1,239.3	-	1,239.3
美元	15.8	123.1	-	123.1
英鎊	1.0	12.0	-	12.0
其他貨幣		10.9	-	10.9
總計	- -	2,434.4	(639.7)	1,794.7
	•			
於2014年12月31日				
港幣		1,233.0	(544.5)	688.5
人民幣	1,020.0	1,271.6	-	1,271.6
美元	19.3	150.4	-	150.4
英鎊	3.1	37.8	-	37.8
其他貨幣		10.7	-	10.7
總計	- -	2,703.5	(544.5)	2,159.0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無抵押銀行貸款為港幣 6.397 億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5.445 億元)。集團的銀行貸款 之還款期分析如下:

	於 2015 年 6月 30 日 港幣百萬元	於 2014年 12月 31日 港幣百萬元
1年內或按通知	639.7	-
1年後但2年內	-	544.5
約割	639.7	544.5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集團的未動用銀行信貸總額為港幣 14.00 億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2.95 億元),其中港幣 13.90 億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2.85 億元)屬已承諾性質。

集團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為港幣 290 萬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為港幣 270 萬元)。 集團於回顧期內的平均借貸年利率為 1.00%,與 2014 年同期的年利率相同。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為主)為港幣 24.344 億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為港幣 27.035 億元)。

融資及財政政策

一般而言,集團的主要營運公司自行安排融資以應付本身的營運及投資需要。集團其他附屬公司的資金來源主要是由其母公司的資本提供。管理層定期檢討集團的融資政策,務求取得具成本效益及靈活的資金安排,以切合各附屬公司獨特的經營環境。

燃油價格的波動足以對集團核心專營公共巴士業務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雖然使用燃油衍生工具可管理燃油價格波動的風險,但集團仍細心評估燃油價格對沖安排的利弊,結論是對沖與不對沖燃油價格的風險相等,而且長遠未必對集團的財務狀況有利。因此,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訂立任何燃油價格掉期合

約。為紓緩燃油價格波動的影響,集團兩間主要附屬公司九巴 及龍運已制定節省燃油的方法,例如與巴士製造商研究降低新 一代巴士的重量、引入電池驅動電動巴士,並為車長提供環保 駕駛訓練。此外,我們亦與香港特區政府研究其他措施,包括 但不限於按區域進行路線重組計劃。管理層將不斷密切監控燃 油價格走勢,並檢視燃油價格風險的管理策略。

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支付按英鎊結算用以購買新巴士及海外車輛零件的款項,以及用以提升收益的外幣存款。這些風險之主要來源為英鎊及人民幣。以英鎊而言,集團的庫務團隊在適當的情況下,將策略性地簽訂遠期外匯合約。至於人民幣存款,因人民幣與港元之間具有有利息差,存放人民幣主要用以提升收益。集團充分意識到所涉及的匯率風險,而鑑於最近人民幣匯率機制為了更能反映匯率市場發展而作出改革,集團將會密切監察及積極管理有關的外匯風險。

集團以審慎態度,運用各種技術和工具來管理利率風險,包括為貸款安排不同的續期時段及不同到期日,以達致自然對沖效果。集團並於適當情況下,採用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於2015年6月30日,集團的所有借貸皆為港元,並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上述策略使集團於回顧期內可充分享有持續低息環境所帶來的裨益。集團定期按最新的市場情況檢討其利率風險管理策略。

集團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故並無承受重大的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集團每月編製及檢視未來 12 個月滾動現金流量預測,以密切監察其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從而確保現金結餘連同尚未動用的已承諾銀行備用信貸,能足以應付日常營運、稅償還、股息派發、資本性支出及新投資,以及潛在業務在立立發展的需要。集團不時檢討其融資策略,務求取得具成本的資金安排,以應付各附屬公司獨特的經營環境。集團的資金安排,以應付各附屬公司獨特的經營環境。集團的主環境而燃油價格沒有長期在預期以外大幅上升的情況下,其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亦將處於低水平。然而,假若燃油價格急速反彈至高位而九巴未能適時調整車費來抵銷不斷上升的經營成本,便會對九巴的日常運作構成財務壓力。

資本承擔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集團在中期財務報告中尚未履行及未 撥備的資本承擔為港幣 35.889 億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為 港幣 35.722 億元)。資本承擔主要是有關觀塘地段的發展、 購置巴士及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集團將以銀行貸款及營運 資金支付。

僱員及薪酬政策

運輸業務屬勞工密集行業,於回顧期內員工成本佔集團總營運成本 53%以上。集團根據生產力及市場趨勢,密切監察及調整員工的數目和薪酬。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集團共有 13,525 名僱員(2014 年 12 月 31 日為 13,449 名僱員)。於回顧期內,集團僱員的薪酬總額為港幣 18.718 億元(於 2014 年上半年為港幣 17.588 億元)。僱員薪酬(包括薪金、退休及醫療福利)乃基於工作表現、公平性、透明度及市場競爭力的原則來釐定。

展望

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儘管 2015 年上半年九巴的財務表現正面,但能否保持長期的盈利能力,將主要取決於未來國際燃油價格的動向。九巴未來幾年仍然要面對多項重大挑戰。這包括通貨膨脹令經營成本上升,例如最近員工加薪 4.6%,以及可能增加前線員工以持續提升服務質素。近期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的適用範圍擴展至綠色專線小巴,加上西港島綫於 2014年底開通,亦對九巴的載客量帶來顯著的負面影響。隨著鐵路網絡在未來五年不斷擴展,尤其是南港島綫即將開通和觀塘綫將於 2016 年延伸至黃埔,預期將對九巴在同一地區的載客量構成負面影響。

我們致力提升巴士服務質素及路線網以應對這些挑戰。九巴繼續大量投資於新型的環保巴士,於 2015 年 6 月底共訂購 699 部歐盟第五代超低地台雙層巴士,總值約港幣 19 億元,將於 2015 年下半年和 2016 年獲得發牌或交付。除了添置新巴士和改進巴士轉車站設施外,九巴不斷推陳出新來改進顧客服務。舉例說,九巴自 2014 年 12 月起,分階段透過智能手機應用

程式和九巴網站提供預計巴士到站時間的資料。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這項服務已覆蓋 246 條九巴路線,並預計於 2015 年年底前擴展至接近全部九巴路線,使九巴成為全港第一間全線提供這項服務的巴士公司。

九巴將因應外部環境的持續發展,特別是新建道路和鐵路以及 人口變動,繼續調整巴士網絡。在香港特區政府的支持下,九 巴於 2014 年及 2015 年成功進行大規模的路線重組。尤其是 在青沙公路轉車站於 2015 年年初啟用後,我們預計獅子山隧 道和城門隧道的乘客將逐漸轉移,有助紓緩繁忙時間的交通阻 塞情況。我們繼續不遺餘力地開闢現有網絡的新路線,同時為 新發展區,如水泉澳、啟德、安達臣道發展區及洪水橋提供巴 士服務。我們將繼續探討為高客運需求地區開辦新路線以加強 服務、在現有的巴士轉車站提供巴士轉乘計劃,並密切留意服 務地區內的新增人口。

鑒於機場的商業活動增加、旅遊業擴展、東涌人口逐漸增長, 以及北大嶼山基建項目施工,龍運業務具有增長潛力。我們將 努力提升機場巴士網絡服務的吸引力,以滿足乘客對快捷、直 接的優質機場巴士服務的需求。為了加強顧客服務,以及保持 和吸引服務區內更廣泛的顧客群,龍運已大量投資於車隊。於 2015年6月底,龍運共訂購了66部歐盟第五代超低地台雙層 巴士,將於2015年下半年和2016年獲得發牌或交付。此 外,我們會把握港珠澳大橋及屯門至赤鱲角連接路通車帶來的 發展機會。

非專營業務

集團的非專營運輸業務於 2015 年上半年錄得穩健增長。我們將繼續購買市場上最新型的環保巴士,以進一步提升巴士服務質素,同時發掘進一步的業務增長機會。

位於九龍觀塘巧明街 98 號的觀塘地段(集團佔有 50%權益) 計劃發展為非住宅(不包括酒店)用途。項目落成後,集團會 持有作長線投資之用。由於處理與契約修訂相關事宜需時,期 間我們會致力尋找機會運用該地點為集團提供額外收入。集團 旗下商場「曼坊」及位於荔枝角總部大樓的店舖,連同屯門建 豐街 1 號的工廠物業,將繼續為集團提供經常性的租金收入。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於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企業管治

除本公司一名非執行董事郭炳聯先生因有其他事務在身而未能根據守則條文第 A.6.7 條規定出席本公司於 2015 年 5 月 21 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在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中的適用守則條文。

檢討中期財務報告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 「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審閱報告載於將寄予股東的中期報告內。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審閱本 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 務報告等事項,亦已審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刋登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ih.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2015 年中期報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並於 2015 年 9 月初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梁乃鵬

香港,2015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梁乃鵬博士太平紳士, GBS 副主席陳祖澤博士太平紳士, GBS 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 GBS, OBE 蕭炯柱太平紳士, GBS, CBE 廖柏偉教授太平紳士, SBS

非執行董事:

郭炳聯太平紳士(蘇偉基先生為其替代董事) 伍兆燦先生(伍穎梅女士為其替代董事) 雷禮權先生 伍穎梅女士 何達文先生 苗學禮先生, SBS, OBE 馮玉麟先生

執行董事:

董事總經理李澤昌先生 雷中元先生, *M.H.* 歐陽杞浚先生

^{*}僅資識別之用